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 南方祥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，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南方祥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的规定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决定自 2025 年 10 月 20 日起，调低南方祥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A 类基金代码：004705，C 类基金代码：004706，E 类基金代码：022009）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对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并更新必要信息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由 0.6% 调低至 0.3%，托管费率由 0.1% 调低至 0.05%。

2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根据上述修改同步进行相应调整，并更新必要信息。除上述要素外，其余要素不作变更。本次修订的内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将在本公司网站（www.nffund.com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dc.gov.cn/fund>）发布。
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，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。

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（www.nffund.com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89-8899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15 日